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工作

2024年,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以下简称中注协)贯彻落实党中央和财政部党组决策部署以及中注协七代会精神,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坚定不移全面从严治党的建设、诚信建设、标准建设、人才建设和协会自身建设,推动行业高质量发展,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新成效。

一、建强堡垒、抓好骨干,深化行业党的建设

提高政治站位。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注册会计师行业的一系列决策部署,按照财政部党组会议、部领导专题会要求,及时研究部署,纳入行业工作顶层设计,落实到行业工作全过程各方面。贯通落实财政部有关工作方案,组建工作专班,落实牵头责任和配合责任,制定中注协实施方案,明确6个方面15项具体举措,逐项压茬推进。

加强行业党的创新理论武装。组织行业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全国行业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结合行业工作实际开展研讨交流,并指导各地按照属地上级党组织部署抓好本地区学习宣传贯彻工作。制定中注协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重大部署推动行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指导全行业抓好落实。

健全完善行业党建制度机制。开展省级行业党委季度统计工作,组织省级行业党委书记抓党建述职。开展2023年度省级行业党委考核评价,向31个省级行业党委去函反馈存在问题及下一步改进方向。加强行业党内监督,各地处理违规违纪党员13名。

深化行业基层党组织建设。持续推动会计师事务所党的组织和工作动态全覆盖、“党建入章”动态全覆盖。开展“执业监督提质年”主题活动,组织全行业开展执业监督大学习大讨论,推进事务所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开展“发挥党建优势 防范执业风险 提升审计质量”专题调研,拟定《关于充分发挥党建优势 防范执业风险 提升审计质量的意见(试行)》。

深化行业党建骨干培养。举办省级行业党组织党务工作者、前百家执业机构党组织书记、行业党建工作、

代表人士和团务工作者等培训班。抓好各级党组织日常培训,全年累计培训8.6万人次。启动行业党务工作中青年骨干人才培养项目,首批选拔学员48名。

构建行业大统战工作格局。制定落实《关于加强注册会计师行业和资产评估行业统战工作的意见》工作方案。召开行业全国人大代表和全国政协委员座谈会,举办行业代表人士培训班,开展行业代表人士综合评价调研,制定综合评价工作指导意见。举办行业代表人士服务团暨青年专家服务团活动,推动地方新成立行业统战实践创新基地14个。

做好行业群团工作,壮大党的青年群众基础。走访共青团中央书记处,寻求对做好行业团员青年工作的指导。推荐2人参加全国“两企三新”团建工作培训班和全国职业青年骨干人才培训班。33家行业青年集体获第5届全国注册会计师行业青年文明号命名。完成52家行业青年集体第5届全国行业青年文明号备案创建工作和4名全国青年岗位能手推报工作。截至12月31日,行业共有会计师事务所党组织3913个,党员49255名;共有会计师事务所团组织1504个,35岁以下注册会计师22366人、非执业会员87727人。

二、严格监管、促进规范,发挥行业财会监督作用

加强行业诚信建设。修订印发《“注册会计师诚信执业30年”纪念章颁发管理办法》,部署开展2024年纪念章颁发工作。就相关注册会计师私自承接跨境审计业务等执业违规行为,给予相应处理。与财政部会计司、监督评价局、会计财务评价中心和北京国家会计学院、中国会计学会联合举办“第四届会计诚信与高质量发展论坛”,营造诚信执业良好氛围。

强化行业自律监督顶层设计。研究制定《关于进一步加强注册会计师行业协会自律监督工作的意见》,形成《会计师事务所透明度报告披露指引(试行)(征求意见稿)》,开展事务所信用评级评价课题研究。

做好执业质量检查工作。与财政部监督评价局联合开展证券所执业质量检查,组织省级注协对非证券所开展现场检查。修订发布中小所执业质量检查手册,加强对非证券所检查的指导。中注协共选派14人、注

册会计师35人参与17家证券所的检查；32家地方注协共派出1039名检查人员，对2176家非证券所开展检查。

做实做细日常监管。通过行业舆情动态监测系统，就有关问题向行业作出监管提示。开展年报审计期间监管，完成7批次监管约谈，涉及18家会计师事务所和32家上市公司。发布8期年报审计快报，系统分析2023年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情况，完成年报审计监管情况的报告。

强化整改帮扶。对2023年执业质量联合检查中存在严重质量问题的4家会计师事务所、7名注册会计师作出行业惩戒，对涉嫌或有收费的9家会计师事务所发出监管约谈函。制定印发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24年年报审计工作的通知。修订印发《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辅导手册（2024年）》，公开10个典型案例。

严肃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配合财政部开展会计师事务所无证经营、注册会计师挂名执业、网络售卖审计报告、注册会计师超出胜任能力执业等违法违规行为整治。全年共98213人参加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截至12月31日，全国共有会计师事务所（含分所）10993家，注册会计师105007人，非执业会员284556人，全行业从业人员超过40万人。

三、堵塞漏洞、补齐短板，促进准则制度落地生根

健全完善准则体系。将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中的独立性要求上升为财政部规范性文件，发布独立性准则《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1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起草2项可持续信息鉴证业务准则。修订《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401号——对集团财务报表审计的特殊考虑（征求意见稿）》。制定发布《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问题解答第17号——商誉减值的审计》等3项审计准则问题解答。发布《银行函证工作操作指引》《商业银行信贷业务预期信用损失审计指引》。

落实闭环管理工作机制。制定注册会计师职业准则闭环管理工作机制。开展技术指导、援助与咨询服务9次。出版《互联网行业审计方法变革之道——现代信息技术的运用》。

深化准则国际交流。参加国际准则制定咨询组、国际会计师职业道德准则理事会会议、国家准则制定机构会议和国际审计与鉴证准则理事会专题会议11次，深度参与国际标准制定。

四、严格准入、强化培训，推进行业人才建设

做好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工作。以制度为着力点，深化考试质量保证体系改革。修订印发4项考试工作制度，将《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违规行为处理办法》纳入财政部2024年度立法工作计划预备项目。强化考试大纲及辅导教材修订，合理、均衡设定试题难度。探索运用AI技术辅助提升阅卷质量与效率。把考生诉求放在首位，全面提升考生服务水平。完善提升考试网上报名系统及管理系统功能。拓展优质考点、科学编排机位。全年累计办理成绩复核、境内外免试核准等日常服务共计16.87万人次，及时处理信访10余件。严肃考风考纪，全年发现并依法依规处理违规情况22例。2024年，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共有107.49万人报名，其中专业阶段102.35万人，涉及229.62万科次；综合阶段5.14万人。重启停考四年的欧洲考区并顺利完成考试。经评阅，综合阶段共有25894人取得合格成绩。

做好行业继续教育工作。持续完善全国统一的行业“继续教育在线”系统，通过系统完成会员培训122991人。举办5期在线直播培训班，为湖南省平江县和云南省永胜县举办3期送智援教培训班，为西部省份举办6期送教教授教班。

打造“头雁”工程，深化行业高端人才培养。组织开展财政部高层次财会人才素质提升工程工作，选拔中青年注册会计师35人；举办9期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岗位能力培训班，培训合伙人800余名。首次开展西部地区高端人才能力提升工程工作，首期选拔40人。组织行业高端人才参与考试命题、继续教育授课、执业质量检查、会计职业组织任职工作等170余人次。

实施“雏雁”工程，探索行业后备人才培养。组织开展注册会计师（CPA）专业方向院校师资培训。加强与CPA专业方向院校的合作，分别与中国人民大学、中央财经大学等5所院校签署《联合培养合作协议》。启动“本硕博”贯通式后备人才培养课程体系研究，在上海财经大学举办高校财会学科建设与注册会计师行业人才培养座谈会。全年全行业共培训会员994245人次。其中，培训注册会计师725874人次、非执业会员268371人次；中注协培训174410人次、地方注协培训288980人次、会计师事务所内部培训530855人次。

提升会员管理服务水平。指导地方注协开展注册会计师注册、转所、任职资格年度检查、非执业会员登记

和年检等工作。开展境外非执业会员登记和年检等工作。完善行业管理信息系统注册管理模块功能,推进统一监管平台功能改进。及时处理相关信访、投诉举报、上访接待工作;受理、审核、补录各地注协会员资格信息。

五、多措并举、综合施策,打造中国品牌会计师事务所

组织会计师事务所首次参加中国品牌日活动。落实财政部党组关于提升中国品牌会计师事务所社会认知度和品牌影响力要求,组织遴选天健、容诚、立信、信永中和4家事务所,参加国家发展改革委在上海举办的中国品牌日活动,传递行业诚信、公正的专业形象。

维护会计师事务所合法权益。推动注册会计师法修订。密切关注涉会计师事务所的虚假陈述民事责任案件,向人民法院反映行业合理诉求,推动“过责相当”原则落实。邀请法律专家开展行业法律业务知识培训。就职业责任保险风险评估指引、保险示范条款等与中国保险行业协会达成一致意见。

加强会计师事务所基础性标准体系建设。财政部发布《关于加强会计师事务所基础性标准体系建设的指导意见》。配合指导意见,开展会计师事务所基础性标准体系建设研究和会计师事务所内部文化建设研究。围绕服务经济财政中心工作和行业重大问题研究,公开征集确定10项行业重大课题,申报3项部省共建课题。

指导推动行业信息化建设。持续完善注册会计师审计数据标准体系,新发布4项审计数据标准。促进中小事务所普及应用审计作业软件。持续与中国银行业协会等协作开展第三方函证平台建设。完成行业管理信息系统3.0版升级改造建设,开展与财政部统一监管平台的对接和数据共享,优化完善行业执业舆情监测系统17项功能。

加强会计师事务所国际化能力建设。举办首期注册会计师行业国际化发展培训班。统筹开展会计审计监管制度国别及区域研究工作,总结分析不同国家(地区)会计审计治理理念、价值取向、规律趋势和特色经验,做好事务所国际化发展路径和发展规律研究工作。

推动行业国际及区域合作交流。积极参与国际会计事务,全年共完成20个团组国际会议出访事务,组织参加23次线上外事活动。向国际会计师联合会(IFAC)提名推荐理事会理事5人。加强与境外会计职业组织合作

交流,全年接待IFAC执行总裁和国际可持续发展准则理事会(ISSB)副主席等各类来访团组20余批次。组织参加在香港特别行政区举办的海峡两岸暨港澳地区会计师行业交流研讨会。发挥中注协驻香港联络处沟通桥梁作用。

发挥会计师事务所综合评价百家排名导向作用。维持现行指标总体稳定,持续引导会计师事务所强化党建引领、突出质量导向。开展参加综合评价百家排名会计师事务所收入指标填报情况专项核查工作。优化综合评价指标计算方法,妥善处理特殊事项,发布《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综合评价百家排名信息》。

做好行业正面宣传。中注协微信订阅号关注用户达236万人。组织行业短视频展播活动,收到短视频146条。制作中注协标识徽章,确定行业IP形象原型。全年编发工作简报24期,情况通报10期;全年门户网站访问总量达681万,浏览量超过1600万。举办全国注协行业宣传工作培训班。编辑出版《中国注册会计师》杂志12期,编写出版《中国注册会计师行业发展报告(2023)》。

六、完善机制、优化服务,推进协会内部治理

深化政治机关建设。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制定中注协党委深化落实“第一议题”工作措施,全年常委会集中学习20次,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研讨6次。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加强各类阵地管理和日常把关。多个党支部获评或保持中央和国家机关“四强”党支部。

坚定不移全面从严治党。落实全面从严治党和党风廉政建设政治责任,加强日常监督,制定中注协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工作措施。与会计师事务所党组织开展党纪学习教育联学联建活动和开展“警示教育周”活动等。贯彻执行民主集中制和请示报告制度。

落实协会治理机制。召开第七届理事会第二次会议,常务理事会第一、二、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做实专门(专业)委员会,建立副会长联系专门(专业)委员会制度,召开各专业(专门)委员会会议15次。

强化与地方注协互动。举办全国注协秘书长领导力和全国注协系统干部业务提升培训班,召开全国考试组织管理等工作会议。建立行业重大事项报告制度和情况通报制度,全年编发地方注协信息专刊17期。

严格会费收支管理。落实《中注协会费管理办法》,

坚持厉行节约、勤俭办会原则，强化会费预算管理，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印发《关于做好行业协会商会收费行为合规指南贯彻落实 进一步规范注册会计师行业收费工作的通知》。

加强协会内部管理。抓好中注协经济责任审计反馈问题整改，制定整改方案及任务清单，落实落细整改措施35项。全面梳理内部管理制度和内部控制工作规程，开展修订工作。编制政府采购计划，全面加强安全保密工作。开展网络安全工作，提升公文运转、档案管理等

综合服务水平，发挥行业史料陈列馆作用。

夯实干部队伍建设。制定中注协关于加强年轻干部教育管理监督的工作方案。调研形成全国注协系统干部队伍现状及问题研究报告。制定年度教育培训计划，全年举办各类注协系统干部培训班4个，培训305人次；首次举办新提任干部及业务骨干培训班和新入职干部培训班。开展干部轮岗交流15人次，部机关借调锻炼11人次；从部机关提拔交流中层干部1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供稿)

地方注册会计师协会工作综述

2024年，各地方注册会计师协会围绕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以下简称中注协)工作重点，结合地方实际，聚焦行业高质量发展，深入推进行业党的建设、诚信建设、标准建设、人才建设和协会自身建设，较好完成年度工作任务。

一、坚持行业党建引领，促进行业高质量发展

强化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各地行业党委开展学习研讨、专题培训、警示教育等，引导行业广大党员及从业人员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创新理论，以理论武装推动行业党员素质提升。安徽制定印发加强注册会计师资产评估行业党员政治理论学习的指导意见，河南开展“秉承诚信理念 礼赞辉煌时代”微视频、微党课、论文和组织案例评比活动。各地行业党组织班子成员赴基层专题调研1600余次，形成调研报告30余篇。各省级行业党校举办行业各级党组织书记、党务工作者、党员、代表人士培训班等面授班140个、网络培训班44个、累计培训超过7.4万人次。

巩固行业基层党组织建设。辽宁、黑龙江、安徽、广东、深圳、广西、天津制定印发促进本地会计师事务所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的工作措施，广西、宁夏制定出台会计师事务所党支部考核评价办法，浙江修订行业星级党组织评定办法，内蒙古推动执业机构党组织参与执业机构决策管理，广东重点指导部分全国百强会计师事务所建立总分所党建工作一体化管理，江苏、福建等地组织开展行业党组织述职评议考核，四川开展全省市

级行业党组织、省行业党委直管会计师事务所党支部书记述职评议工作，陕西推动党建目标管理评价和“评星晋级、争创双强”考核。截至年底，各地指导推动409家新设会计师事务所完成“党建入章”，向无党员的事务所派出党建指导员共1606名。截至年底，行业有会计师事务所党组织3913个(比上年度增加26个)，其中独立党组织3022个，联合党支部891个(覆盖事务所2043家)，党员49255名(比上年度增加242名)，全年新发展党员473名。

深化行业党建基层基础。福建、江西、广东等地健全设区市行业党组织党建工作考核评价办法，江苏修订完善行业党委工作规则，浙江建立省行业党委委员联系点制度，广西落实“五基三化”提升年行动，云南实施发展党员“培源提质”行动，安徽开展“个十百千”党建品牌质量提升行动。探索党内监督与财会监督贯通协调，上海探索党建工作与协会自律管理相结合，深圳落实党建工作与行业管理“四同步”“四结合”工作机制，广西出台行业检查工作廉政规定，山西、河南将考核评价结果运用于会计师事务所推优表彰和拨付行业党建专项补助经费。截至年底，符合设立纪检机构条件的会计师事务所党组织中有2372个设立了纪检机构(比上年度增加了231个)，全年运用“第一种形态”批评教育和处理受到行政处罚或行业惩戒的行业党员131名，处理违规违纪党员20名。

发挥统战群团组织作用。加强行业代表人士队伍建设。行业现有在库管理代表人士2138人，各级人大代表、政协委员746人，其中第十四届全国人大代表2人、